

证券代码：873005

证券简称：永通生态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方式召开会议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10:00-12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005	永通生态	2023年5月1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殷豪、钱璐瑶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 879 号 3 号楼 306 室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,编号为 2023-001, 2023-002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编号为 2023-003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,编

号为 2023-004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05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06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07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石称华、钱志红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08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09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10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11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制定<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公告》，编号为 2023-012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、（十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股东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8日0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上海市普陀区中江路879号3号楼306室 联系人：王冬琼 联系电话：021-52653008 传真：021-52653006 邮政编码：20033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永通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8日